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由于疫情防控的要求，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6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推选李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已完成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会议选举李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已完成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	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李兴、杨岗、程松、徐坚、高彦祥	李兴

审计委员会	吴玉光、高彦祥、宋萍萍	吴玉光
提名委员会	高彦祥、吴玉光、程松	高彦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宋萍萍、吴玉光、程松	宋萍萍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表决，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康荣先生、杨岗先生、程松先生、杨榕华先生、翁苏闽先生、范崇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聘任李康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聘任杨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聘任程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聘任杨榕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聘任翁苏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聘任范崇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聘任翁苏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

监，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范崇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孙嘉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4 日